

证券代码：301513

证券简称：尚水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6-009

深圳市尚水智能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制度，结合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并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公司制定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，并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其中，全体董事对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回避表决，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时间

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三、薪酬标准

1、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方案

独立董事津贴为 10 万/年（税前）。

2、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

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按其岗位对应的薪酬与考核方法执行，不再另行领取董事薪酬，其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，其中绩效薪酬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之和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50%。

未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。

3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和工作内容，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及所在行业、地区的薪酬水平，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，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，其中绩效薪酬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之和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50%。

四、其他规定

1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履职所发生的差旅费等按公司规定据实报销；

2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；

3、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，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；

4、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确定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
2、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尚水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